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30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2021年5月20日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5.00万份

●本次股票期权登记人数:50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8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年8月28日至2020年9月6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并于2020年9月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3、2020年9月14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对《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9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0年9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

5、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2021年4月30日为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向50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授予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情况如下:

1、授予日:2021年4月30日

2、授予数量:15.00万份

3、授予人数:50人

4、行权价格:10.60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授权登记完成日起计。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3)股票期权行权条件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出现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3)公司层面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0年-2022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之一。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二个行权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5%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时使用的净利润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行权期内,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各行权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当期计划行权份额。

4)激励对象层面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考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分为A、B、C、D四个等级。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绩效评定	A	B	C	D
行权系数	100%	80%	60%	0

上述考核标准A级为90分以上(含),B级为80-89分,C级为60-79分,D级为59分以下(含)。

个人当年可行权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行权系数。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则激励对象可按照本计划规定比例行权;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激励对象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有关登记信息

2021年5月2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名称:金桥信息期权

2、期权代码(分二期行权):0000000709、0000000710

3、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1年5月20日

4、本次授予登记的人员和数量:

姓名	职位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杨家骅	副总经理	0.60	0.31%	0.002%
中层及管理骨干、核心业务/核心技术人员(共49人)		14.40	7.45%	0.051%
合计		15.00	7.76%	0.053%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四、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2021年4月30日,预留授予的15.00万份股票期权合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为14.94万元,具体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摊销成本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股票期权	14.94	6.86	6.53	1.55

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激励成本将在成本费用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以目前信息测算的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32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9,800万元人民币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期限: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期限91天;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17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期限9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购买现金管理相关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68号《关于核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633,418股。

公司于2021年3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633,418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45,647.70元,扣除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543,098.0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202,549.62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3月23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31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因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公司于2021年4月6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经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金额
1	基于云架构的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45,000,000.00	100,000,000.00
2	智慧法治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3	智慧教育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70,000,000.00	70,0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47,202,549.62
合计		465,000,000.00	347,202,549.62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5,500	1.60%-3.26%	21.94-44.70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17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300	1.40%-3.40%	15.22-36.96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品种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审慎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1、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5,500万元
起息日	2021年5月20日
到期日	2021年8月19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60%/2.90%/3.26%
投资方向和范围	本产品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产品收益说明	本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所挂钩的黄金价格水平确定。如果期末价格未能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2.90%(年化);如果期末价格向下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3.26%(年化);如果期末价格向上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1.60%(年化)
关于黄金价格的观察约定	(1)期初价格:指存款起息日当日彭博终端BFIX界面公布的北京时间14:00的XAU/USD定盘价格的中间价。 (2)期末价格:指观察日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以美元计价下午定盘价,该价格在彭博资讯(BLOOMBERG)参照页面“GOLDLNPMIndex”每日公布。 (3)第一重波动区间是指黄金价格从“期初价格-172”至“期初价格+155”的区间范围(不含边界)。
本金及收益支付	本产品于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如有)。

2、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17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17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4,300万元
认购确认日(产品收益起算日)	2021年5月21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8月20日
产品挂钩标的	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产品观察日	2021年08月17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本产品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为0%或1.80%或2.00%。
产品收益说明	期初价格:2021年05月24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0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观察价格:产品观察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0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如观察价格小于“期初价格×93.20%”,浮动利率为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93.20%”且小于“期初价格×104.80%”,浮动利率为1.8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104.80%”,浮动利率为2.00%(年化)。 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4位。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浦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投资对象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3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00)均为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649,813,176.40	1,379,918,490.56
负债总额	576,089,671.13	656,958,935.12
净资产	1,073,723,505.27	722,959,555.44
项目	2021年1月-3月(未经审计)	2020年1月-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03,780.75	116,401,138.03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4.92%,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9,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4.12%,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募投项目的建设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在授权额度内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风险低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

(三)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500	-	-	5,500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	-	4,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56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8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200
总理财额度					30,000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31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2021年5月20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45.00万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情况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2021年4月30日为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向50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授予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情况如下:

1、授予日:2021年4月30日

2、授予数量:45.00万股

3、授予人数:50人

4、授予价格:5.30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授予对象: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管理骨干、核心业务/核心技术人员

(二)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杨家骅	副总经理	1.00	0.40%	0.004%
中层及管理骨干、核心业务/核心技术人员(共49人)		44.00	17.60%	0.156%
合计		45.00	18.00%	0.160%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除安排情况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授予完成日起计,且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3、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4、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1)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出现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3)公司层面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0年-2022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5%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时使用的净利润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4)激励对象层面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考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分为A、B、C、D四个等级。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绩效评定	A	B	C	D
解除限售系数	100%	80%	60%	0

上述考核标准A级为90分以上(含),B级为80-89分,C级为60-79分,D级为59分以下(含)。

个人当年可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解除限售系数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则激励对象可按照本计划规定比例解除限售;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解除限售。激励对象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10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203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21年5月8日止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出资情况。截至2021年5月8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50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股本)合计人民币45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935,000.00元,各出资者以货币出资2,385,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82,127,708.00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282,127,708.00元。

四、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有关登记信息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5.00万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办理,并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20日。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81,677,708股增加至282,127,708股。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授予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237,058	450,000	49,687,058
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440,650	0	232,440,650
总计	281,677,708	450,000	282,127,708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所募集资金总额为2,385,000.00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2021年4月30日,以2021年4月30日收盘价,对预留授予的45.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测算,合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为234.00万元,具体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摊销成本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限制性股票	234.00	117.00	97.50	19.50

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将在成本费用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以目前信息测算的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2021-024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1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13,091,900.00元,有关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列报项目	说明	收款单位
1	杭州滨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产业扶持资金补贴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文件	信雅达
2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高企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科高[2020]178号	信雅达
3	2019国际级软件名城创建项目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经信[2021]11号	信雅达
4	第一批省工信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财企[2021]11号	信雅达
5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高企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科高[2020]178号	数码公司
6	2019国际级软件名城创建项目	1,546,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经信[2021]11号	数码公司
7	2020年虹口区企业第一批绩效奖励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虹投促发[2020]1号	上海科匠
8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高企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科高[2020]178号	科技公司
9	2019国际级软件名城创建项目	641,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经信[2021]11号	科技公司
10	杭州市职业能力建设指导服务中心以工代训补助	28,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人社发[2020]94号	三佳公司
11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高企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科高[2020]178号	三佳公司
12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工代训补助	14,500.00	与收益相关	杭人社发[2020]94号	天明环保
13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工代训补助	2,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人社发[2020]94号	天明电子
14	专利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天明电子
15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工代训补助	101,500.00	与收益相关	杭人社发[2020]94号	计算机公司
16	杭州市钱塘新区雨燕企业补助	359,900.00	与收益相关	钱塘新区“1+4+X”政策	计算机公司
17	2019国际级软件名城创建项目	2,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经信[2021]11号	泛泰公司
合计		13,091,900.0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项目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对公司2021年度利润将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2021-025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土地收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拥有地块收储的议案》,详情见公司临2020-050号“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0-051号“关于同意控股孙公司签订《收储协议》的公告”、临2020-055号“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收储协议》,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拟向安徽省信雅达蓝天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环保”)支付土地收储补偿款共计人民币20,711.06万元,分三期支付:第一期人民币6,213万元,第二期人民币10,355万元,第三期人民币4,143.06万元。2020年12月4日,蓝天环保收到第一期款项6,213万元。

2021年5月21日,蓝天环保收到第二期款项10,355万元。

此次被收储土地系蓝天环保闲置厂房,因此此次收储不会对蓝天环保生产经营造成影响。截止2020年12月31日,蓝天环保已收到第一期款项6,213万元,账挂长期应付款列示;同时,安徽蓝天环保公司将上述收储的土地及房产建筑物从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按期末账面价值总计28,009,761.15元调整至持有待售资产列示。

目前公司预计此次蓝天环保拥有的土地被收储事项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在11,000万到14,000万之间(税前),具体金额尚不明确。上述土地收储将产生税收,目前尚未经有关税务机关的最后核定。此外,公司需要根据上述土地具体的收储实施情况以及协议补偿款收取的时间,来核定相应会计年度的净利润金额。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土地收储有关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上述土地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1-038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九龙城国际大厦6楼公司会议室(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53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20,620,6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13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